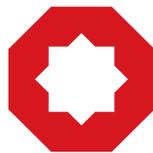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Triumph New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前稱「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陳其鎖)》，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謝軍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謝軍先生、陳鵬先生及何清波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吳丹女士及楊建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保群先生、陳其鎖先生及袁堅女士。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审慎行使职权，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经自查，本人确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有关个人具体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相关说明。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董事会 8 次，股东会 2 次。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亲自出席报告期内全部董事会会议，无缺席、无委托出席情形。会议期间，本人认真审阅各项议案，以审慎、独立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2025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情况会议的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列席股东会的次数
8	8	0	0	否	2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出席所任职的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对于提交

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本人均在会前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与公司高管、业务部门人员、会计师事务所等各方进行充分沟通交流，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或提出建议。

2025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类别	报告期内召开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7	7	0
提名委员会	3	3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3	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1	0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四）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听取内审工作汇报等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建设情况，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事前审核会计师提交的年度审计计划，通过召开沟通会议等方式，听取会计师关于公司主要经营、投资活动情况等方面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点关注事项与其进行充分深入交流，持续跟进公司审计进度，督促会计师按时保质完成年审工作。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公司现场履职时间累计 16 天，通过现场办公、电话、邮件及即时通讯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常态化、高效率沟通，多次深入公司开展履职工作，认真、勤勉、全面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

借助出席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其他工作安排，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汇报，切实履行监督与审议职责。

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督促公司加强内部审计人员配备、提升专业素养和审计技能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的

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六）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工作，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的工作条件与人员支持。通过规范董事会运作、定期经营汇报、重大事项事前沟通等多种途径，有效保障了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同时，公司积极组织资本市场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履职能力等专题培训，及时传导监管要求与行业动态，为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专业履职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干预独立董事独立行使职权的行为，独立履职环境良好。此外，公司已建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机制，报告期内为本人及全体董高投保了董事责任险，进一步降低了独立董事依法履职的相关风险。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我们独立董事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发生的各项持续关连交易进行了年度审核。经审阅后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各项持续关连交易金额均未超过经审议批准的年度上限，且均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不能分离，并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审核公司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共对外发布 4 次定期报告。本人对公司拟披露文稿进行了认真查阅，并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的公告逐项核对。经核查，公司已披露的公告内容与实际情况一致，能够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本人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内部制度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三）审核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人始终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全身心投入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检查及自我评价工作。依据专业方法，从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多个关键维度，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深度审查与细致剖析。在对实施方案的严格把关和对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合理性、运行有效性的全面评估过

程中，力求精准洞察体系实际状况，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优化与完善提供坚实有力的支撑，助力公司实现稳健发展。

经认真审阅公司《2025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实施方案》、《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自评估报告》，本人认为公司严格依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扎实开展年度内部控制检查及自我评价工作。从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多维度出发，全面且客观地对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合理性与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

（四）审核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公司董事会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已经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人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的资格，具备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有关聘任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审核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及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2025 年，针对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以及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我进行了认真审阅与审慎核查。重点关注财务公司内控管理、风险管控、业务合规性及关联交易公允性等事项，通过查阅资料、沟通问询等方式，全面了解相关风险评估的依据、流程与结论。

经审核，我认为相关风险评估报告编制程序合规、内容客观审慎，能够较为全面、真实地反映财务公司相关业务风险状况，符合监管及公司规范运作要求。本人同意上述风险评估报告，并将持续关注财务公司业务开展及风险管控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审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事项

报告期，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

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审查意见》3项议案。

本人通过对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素养等方面情况的了解，基于认真、负责、独立判断的态度，认为其提名及聘任程序合法规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七）审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方案等事项

本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董事会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全面、严谨、独立的审核。重点核查薪酬方案的制定依据、考核指标设定、决策程序合规性及薪酬水平合理性，充分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确保相关薪酬安排符合监管规定、公司实际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始终保持高度责任感，积极主动地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及讨论，客观地做出专业判断，审慎表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度，本人将继续秉持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强与董事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动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其锁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